

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及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，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3月2日起停牌。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投资营利性医院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已与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（以下简称北京儿童医院）签订《战略合作协议》，公司拟与北京儿童医院合作在全国各地新建及收购儿童医院、妇女儿童诊疗中心、儿童中心等专科医院（以下简称儿童医院）。根据该协议，公司出资新建及收购的儿童医院授权使用北京儿童医院集团等品牌，并纳入北京儿童医院集团统一管理。

截止目前，公司正在积极推进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各项工作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绿景控股，证券代码：000502）将继续停牌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